

25050087
2025 年中关村街道体育嘉年华活动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关村街道体育嘉年华活动

委托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中关村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中关村街道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街道中关村东路 100 号

乙方：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 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2025 年中关村街道体育嘉年华活动（项目编号：

11010825210200045057-XM001/TXJ-010-20250116）服务，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委托项目事项及内容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中关村街道体育嘉年华活动举办完成。
2. 服务内容：举办足球、篮球、羽毛球、乒乓球、定向越野五大类赛事，包括整体方案策划，媒体宣传、直播，场地搭建布置、拆除，组织竞赛，为参赛人员购买保险、提供医疗保障等，负责 5 项活动的执行方案、竞赛规程、开闭幕式议程、整体统筹及落地实施等。

第二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活动执行情况，并提出合理建议。
2. 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及时支付乙方活动执行费用。
3. 甲方组织的活动参与人员因自身过错、自由活动期间内的行为或自身疾病引起的人身、财产损失由其自行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应当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活动的策划、组织和执行。
2. 乙方应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项目费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乙方因违反国家或地方的法律规定被追究其他法律责任的，相关责任和费用由其自行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拥有承办上述比赛所需的各类资源和活动组织运行的能力。如安排达到相应标准的裁判评审人员以及完备的后勤保障服务；提供制作相关证件、竞赛手册、秩序册、完赛成绩册等竞赛资料；提供完善合理可执行的活动组织实施方案、安全预案、应急处置方案，负责组织项目报名；为所有活动提供相应的宣传方案和宣传报道内容；购买保险，同时为参与活动人员提供医疗物资、安排拥有救护资质的救护人员、安排救护车等相关医疗保障工作；开展活动前进行场地探勘工作，做好相应设施的场地搭建，保障活动有序进行，防止发生踩踏事件；提供比赛工作整体策划；提供比赛相应的完整的赛事服务。

第四条 协议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协议总含税价款共计人民币 1,950,000 元（大写：壹佰玖拾伍万元整），该价款包括了设计费、奖品等乙方完成全部委托事项所需的费用。

2. 付款方式

自本协议双方签字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甲方将项目费用总额的 50%，即人民币 975,000 元（大写：玖拾柒万伍仟元整），汇到乙方指定账号。项目结项验收合格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费用剩余的 50%，即人民币 975,000 元（大写：玖拾柒万伍仟元整），汇到乙方指定账号。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并送达合法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内容“赛事服务费”，甲方以汇款方式支付本项目中双方约定的项目费用。以上费用是乙方履行本协议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其他费用。

3. 甲方开票信息：

开户名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中关村街道办事处

税 号：1111 0108 0000 5829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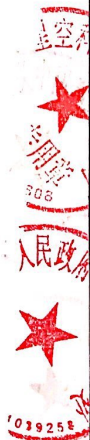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税 号：91110302754154292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体育馆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8109200159140

第五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可以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遭遇不可抗力方的责任。
3.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六条 争议解决

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任一方不愿协商，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3. 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预期的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等维权支出、守约方因此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金/违约金等。

第七条 其他

1.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即生效。
3. 经双方协商一致，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做出修改和补充，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则该条款被视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删除。但本合同的其余条款在不影响合同目的的情况下仍应有效。

5. 廉洁承诺条款

为预防不廉洁、不正当竞争、损害双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合作（合同）双方承诺如下：

- (1) 严格遵守法规纪律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
- (2) 双方不得利用工作便利为个人谋取私利，要坚决抵制不廉洁行为。
- (3) 不洁行为包括向对方行贿、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提供休闲、娱乐、旅游、超标宴请等活动；或违规接受其他劳务报酬、在对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以及可能影响公务公平公正的其他一切不廉洁行为。
- (4) 若违反承诺，相关责任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5月16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5月1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